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孚时尚	股票代码	0020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正	孙献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6号长富金茂大厦50楼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6号长富金茂大厦50楼	
传真	0755-83735566	0755-83735566	
电话	0755-83735593	0755-83735433	
电子信箱	dongbuan@e-huafu.com	sunx@e-huaf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围绕“坚持主业、共享产业、发展新业”战略主题，做稳纱线主业，做大共享产业，做优新业，作为全球最大的色纺纱制造商和供应商之一，主营中高档色纺纱线，配套提供高档新型的还纱、染色纱，同时提供流行趋势、原料与产品认证、技术咨询等增值服务，通过色彩、材质、工艺技术的集成创新，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在坚持主业的同时，共享产业，以纱线贯通纺织服装产业，整合棉花和棉、棉花加工、仓储物流、花纱交易、纺服供应链、打造从一朵棉花到一双袜子、一件衣服的全供应链业务，实现前后端产业贯通，致力成为全球纺织服装产业时尚营运商。发展新业以智能算力中心为抓手，提供算力租赁服务，同时探索人工智能在纺织服装业务中的应用，助力纺织产业链升级。
2、经营模式
主营纱线方面，目前纱线产能 206 万锭，年产 29 万吨新型纱线，生产基地覆盖中国东部和新疆等地。公司通过产业链协同，统筹市场及订单信息，制定“点（客户）对点（客户）”的供应链计划，分区域、分工厂、分生产线进行规模化定制，公司坚持以客户为本，品质至上，以趋势为方向，通过产品创新提升产品品质及附加值，赋得了客户的信赖。共享产业，以纱线连接棉业，阿大、华绵供应链平台公司，贯通全产业链。棉业立足新疆，选择核心轧花厂、扩大虚拟农业合作社，投资种业科技，开发特色棉种，完善销售渠道，提升贸融能力，将新疆棉花交易市场打造成数字化棉花供应链平台；阿大立足诸暨，包括自主品牌经营、品牌授权经营、贴牌业务经营、纱线经营等业务模式，建立袜业创新、品牌与交易平台，打造纱袜供应链平台。新业围绕“东数西算”，规划“东推西训”上域和新疆联动模式，以自有算力+调度算力形成完整的算力服务体系，全力打造成为一流的算力综合服务商，华孚科技将人工智能与纺织主业有机结合，在流行趋势分析、新型纺织纤维研发、纺织服装从设计图到工艺图生成等多个核心环节，促进企业自身效能提升，助推传统产业数智化变革。
3、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50亿元，同比下滑25.20%，主要系公司主动压降前端棉花供应链业务，并基于谨慎从严原则，调整部分棉花贸易业务收入核算口径，不影响实际经营状况与盈利能力；归母净利润5,740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2025年纺织行业在复杂环境下有所承压，企业面临需求内生动力仍待恢复，全球经贸风险加剧等带来的挑战。公司持续拓展内循环市场空间，深度挖掘国内供应链客户，抓住产业集中度提升机会，围绕功能科技、时尚快反、可持续发展、高质量发展四条主线，多品类拓展市场，主营纱线业务平稳增长。受国际环境、贸易保护主义、产业安全等问题的持续影响，以及原料供应端冲击和终端有效需求不足的双向挤压，棉花的金融属性及其价格大幅波动对企业运行影响明显，为了规避价格波动的冲击，公司压降前端棉花供应链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5,743,549,746.52	17,179,238,619.93	-8.36%	17,041,273,02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92,444,692.10	5,782,918,783.22	0.16%	6,156,565,539.9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8,050,059,722.95	10,761,951,965.32	-25.20%	13,663,469,32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98,750.92	-207,764,974.66	127.63%	66,782,08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924,897.10	-353,226,880.11	79.07%	-249,951,63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860,691.85	272,214,435.39	439.60%	857,773,221.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2	125.00%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2	125.00%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9%	-3.48%	4.47%	1.0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83,542,036.36	1,915,973,803.49	1,664,810,331.41	2,285,733,55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12,232.76	16,085,538.53	27,221,276.17	5,079,70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2,174.14	-49,790,358.84	-41,893,985.61	22,411,62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19,105.49	1,169,009,710.59	390,442,904.03	-154,111,028.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在近期财务自查及2025年度审计过程中，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公司部分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对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计差错进行更正。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1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0%	401,315,662	0	不适用	0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9%	129,058,312	0	不适用	0
杭州兴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健睿龙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90%	100,340,2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81,973,588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6%	14,577,042	0	不适用	0
陈香惠	境内自然人	0.66%	11,300,000	0	不适用	0
袁应松	境内自然人	0.60%	10,257,929	0	不适用	0
林云方	境内自然人	0.45%	7,700,000	0	不适用	0
付东	境内自然人	0.42%	7,191,300	0	不适用	0
王佐君	境内自然人	0.42%	7,058,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孚控股有限公司、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其余流通股东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95,478,48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61%，按规则不纳入前十大股东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阿克苏城市公共算力平台项目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新疆智能算力集群项目的议案》，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新疆华孚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新疆阿克苏城市公共算力平台项目。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新疆智能算力集群项目的公告》（2024-3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阿克苏城市公共算力平台项目已于2025年底完成土建施工，持续推进装修及机电工程。该项目尚未建设完成，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10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20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5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5号长富金茂大厦5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审议《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审议《2025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审议《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审议《关于2026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审议《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审议《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及相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本次会议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管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8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5月22日9:00-17:00。
2、会议登记办法：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2026年5月22日下午17时前持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领取会议相关资料，异地股东可用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以2026年5月22日17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会议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3735433 传真：0755-83735566
登记邮箱：dongban@e-huafu.com(请发送登记资料以后，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电话确认)
联 系 人：孙献、汪疏彤 邮编：51804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42”，投票简称为“华孚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25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2025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审议《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2026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事项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审议《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1.00	审议《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00	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25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11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分别于2026年4月12日、2026年4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及补充通知，于2026年4月28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5号长富金茂大厦5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伟挺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黄亚英先生、刁英峰先生、宋海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社会责任报告》。
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事项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事项的公告》。
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持续生产经营与技术改造项目的需要，预计公司2026年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主要包括银行授信的各类业务品种及产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担保、质押、资产抵押等。为确保资金需求，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在授信额度内申请授信事宜，并同意其在借款行或新增银行间可以调剂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至下次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之交易对方均为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与其之间的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表决时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十七、以6票赞成，0票反对，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黄亚英先生、刁英峰先生、宋海涛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十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该议案因关联董事全体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因关联董事全体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12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规范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工作，促进公司收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该议案涉及董事自身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议案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中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以及其他经董事会认定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其中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绩效薪酬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总额的50%。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实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人民币12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如涉及相关补偿情况，公司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13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日志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情况
1、机构信息
名称：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5年1月1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1F
首席合伙人：李建伟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33人，注册会计师12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9人。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5年度，下同）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12,548.0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11,310.12万元，管理咨询业务收入为557.6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441.99万元，其他鉴证业务收入（经审计）：420.88万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2家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按证监会行业分类）
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及内控审计收费：5,741.90万元
2025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公告日，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并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2025年年末数(经审计)：217.58万元。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责任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1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其中11次不在本所执业期间）、自律监管措施6次（其中6次不在本所执业期间）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菲，2014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9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1月开始在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合计11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泽娜，2021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1月开始在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合计5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崔芳，2007年9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12月开始在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合计超过3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陈菇及吴泽娜，在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项目中，因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于2024年12月24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警示函。
3.独立性
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关于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查阅了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且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同意聘任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政日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14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现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对《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中正常业务行为，双方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对《关于公司2025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独立性和资金使用的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担保均为对公司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担保事项已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充分披露了担保的具体情况，担保审批程序合法，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黄亚英、刁英峰、宋海涛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15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在2026年拟使用最高额度为1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业务，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10亿元，实际购买理财产品将根据公司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增减。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对象不能为公司的关联方）、委托债权投资、参与资产管理计划、证券投资、购买债券、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等符合国家规定的投资业务及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的各类产品。